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07日至2026年07月06日止。

第 8874861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1月24日

商 标

AICOTEK

申 请 人 浙江爱科智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石梁桥路7号

代理机构 杭州中正知识产权运营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塑料加工机器；加工塑料用模具；塑料加工机械；塑料挤压机；塑料注射成型机；塑料绕丝机；塑料切料机；制塑料桶（罐）设备；模压加工机器；干塑模压压机